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湖北泰盛化工有限公司**2015**年业绩未达盈利预测目标
情况说明及致歉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金帆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30号）文件核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集团”）向浙江金帆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95,344,295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湖北泰盛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盛化工”）51%股权。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们”）接受兴发集团委托，担任本次交易的评估师。

我们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出具了鄂众联评报字[2014]第1015号《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股权所涉及湖北泰盛化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泰盛化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238,992.94万元。

收益法评估是依据泰盛化工及其管理层认可的假设条件和盈利预测数据基础上进行的，泰盛化工及其管理层对盈利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

泰盛化工盈利预测是建立在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状况不会发生重大变化等假设下做出，2015年度，环保核查力度实施有限，致使泰盛化工通过环保核查的优势并不明显，国内产能集中释放导致草甘膦行业的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泰盛化工的经营环境的现实情况与相关基本前提和假设存在了较大差异。

泰盛化工原来预计2015年度净利润27,608.25万元；在实际经营过程中，泰盛化工2015年度的净利润为12,533.54万元。泰盛化工2015年实际经营业绩未达到评估报告中其盈利预测业绩。经评估人员期后核实，并经兴发集团确认，泰盛化工2015年实际经营业绩未达盈利预测的主要方面和原因如下：报告期内受草甘膦行业产能集中释放、市场需求下降等因素影响，草甘膦原药产品价格持续下滑，2015年泰盛公司草甘膦原药均价约为20000元/吨（含税），较预测的28000元/吨（含税），降幅接近30%，草甘膦毛利率同比下降，从而导致泰盛公司营业收入和净



利润出现明显下降。

按照兴发集团和泰盛化工原股东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等约定，泰盛化工原股东浙江金帆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应对上市公司履行补偿责任。我们在对泰盛化工及其所在行业的持续关注中了解到，随着草甘膦行业供大于求局面明显，竞争激烈的局面有可能会进一步加剧。我们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针对泰盛化工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发生了一些不利变化，未能实现盈利预测的目标。我们对泰盛化工未实现2015年度的盈利预测深表遗憾，并向投资者诚恳道歉。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武汉

注册资产评估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七日